



THE
LAW SOCIETY
OF HONG KONG

香港律師會

3/F WING ON HOUSE · 71 DES VOEUX ROAD
CENTRAL · HONG KONG DX-009100 Central 1
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
永安集團大廈3字樓

TELEPHONE (電話): (852) 2846 0500
FACSIMILE (傳真): (852) 2845 0387
E-MAIL (電子郵件): sg@hklawsoc.org.hk
HOME PAGE (網頁): <http://www.hklawsoc.org.hk>

2015年5月14日

新闻稿

熊运信律师连任香港律师会会长

香港律师会于今天（5月14日）举行周年大会，根据本会组织章程规定，五位任期最长之理事，包括乔柏仁律师、林新强律师、史密夫律师、黎雅明律师及王桂坝律师须退任。陈晓峰律师及陈宝仪律师于年中加入理事会，两位之任期亦于周年大会届满。因此，理事会出现七个空缺，六位退任的理事(除林新强律师外)均竞选连任。律师会收到帝理迈律师之参选提名，候选人数共七位。由于参选人数与理事空缺相同，依据组织章程规定，上述七位均当然入选今届理事。

新一届理事（见下列）于周年大会后随即召开第一次会议并选出新任会长及副会长。由熊运信律师连任会长，两位副会长分别由苏绍聪律师及彭韵僖律师连任。

香港律师会理事名单（2015/16年度）：

熊运信（会长）

苏绍聪（副会长）

彭韵僖（副会长）

叶礼德	何君尧
王桂坝	罗志力
史密夫	马华润
萧咏仪	黄吴洁华
伍成业	李超华
黎雅明	乔柏仁
倪广恒	白乐德
陈晓峰	陈宝仪
帝理迈	

传媒查询请致电 2846 0520 与苏焕娟女士联络，或电邮至 adceag@hklawsoc.org.hk

关于香港律师会

香港律师会于1907年注册成立，是香港律师的专业团体。通过履行其法定职责和行使其监管权，香港律师会致力于不断地提高律师的专业水平和操守，执行律师纪律守则的规定。香港律师会协助其会员推广香港法律服务，以及不时就不同的法律建议发表其意见。如欲索取更多相关资料，请浏览香港律师会网址：www.hklawsoc.org.hk